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510112MAEN206B2G
项目编号：	CDJGHJKJYXGS340-0001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骏国环检字（ 2026 ）第 0361 号

项目名称： 成都宏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年度环境监测

委托单位： 成都宏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检测机构： 成都骏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6 年 08 月 24 日

检 测 报 告 说 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机构通讯资料：

成都骏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车城西二路 176 号 6
栋 3 层北侧

邮政编码：610100

电 话：028-60638198

1、检测内容

受成都宏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，我公司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和相关检测技术规范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对该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区）南四路 3999 号的废气进行了检测。

2、检测项目

检测项目见表 2。

表 2 检测项目表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编号	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1#	锅炉废气排气筒锅炉后距地面约 15m 垂直管道处	氮氧化物	检测 1 天 每天 4 次

3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详见表 3。

表 3 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-3260E 型 3260EC80065153	3mg/m ³
备注：表中所列仪器设备均为我公司自有。				

4、评价标准

评价标准及标准限值见表 4。

表 4 检测项目评价标准限值

类型	评价标准限值	
有组织 废气	评价标准	《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51/2672-2020）表 2 中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排放浓度限值
	检测项目	氮氧化物
	限值（mg/m ³ ）	30

5、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见表 5。

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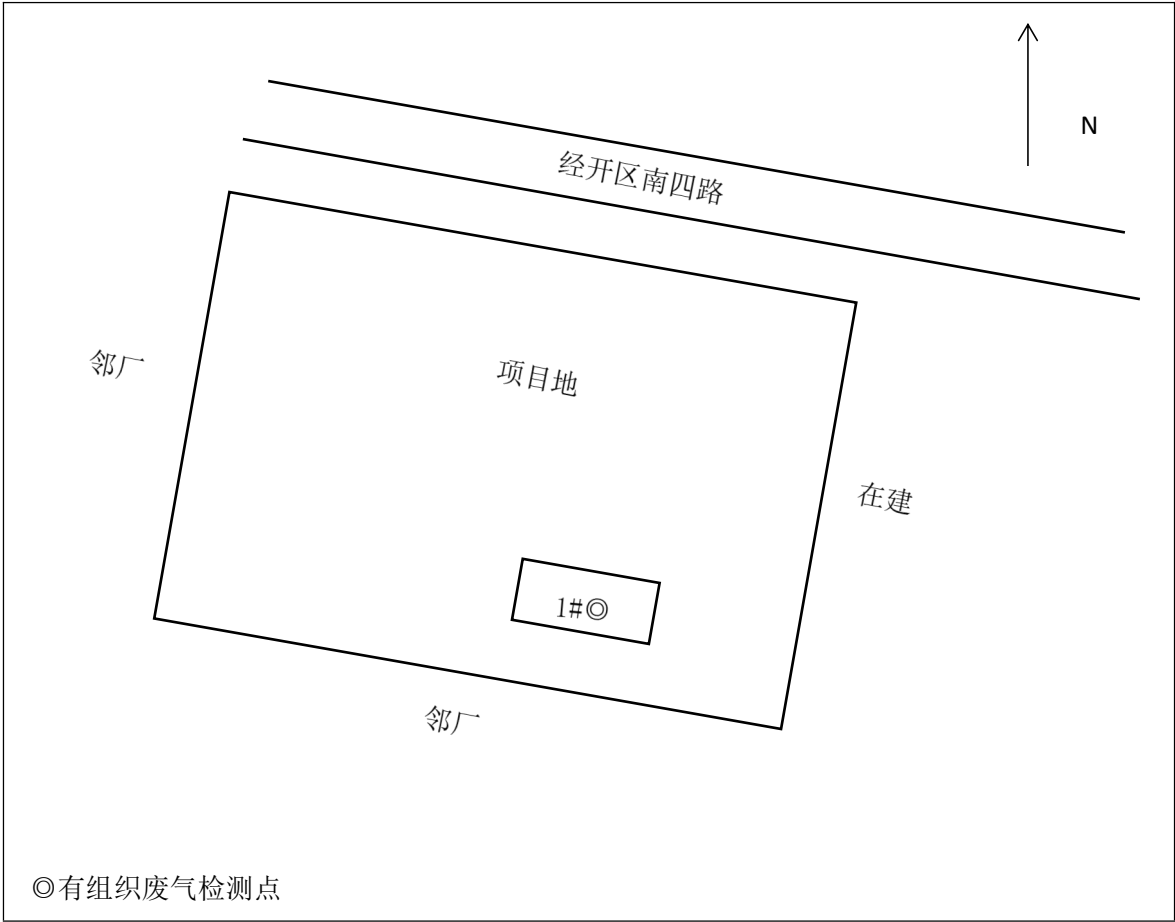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	限值	单位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平均值		
2026.8.19	排气筒高度		21					/	m
	检测点位置		1# 锅炉废气排气筒锅炉后距地面约 15m 垂直管道处						
	氮氧化物	标干流量	1341	1358	1350	1349	1350	/	m³/h
		含氧量	6.5	7.3	7.2	6.5	6.9	/	%
		实测浓度	13	13	14	15	14	/	mg/m³
		排放浓度	16	17	18	18	17	30	mg/m³
备注：1、基准氧含量：3.5%； 2、“/”表示标准中未作要求。									

6、检测结论

本次有组织废气 1#检测点位中的氮氧化物检测结果满足《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51/2672-2020）表 2 中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排放浓度限值要求。

7、检测示意图

图 7 检测示意图



(正文结束)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：_____； 审核：_____； 签发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； 日期：_____； 日期：_____